证券代码: 871236

证券简称: 新元太

主办券商: 九州证券

## 山西新元太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资产抵押及股权质押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本公司董事会于2017年9月22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上发布了《山西新元太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资产抵押及股权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34】),由于该公告存在错漏,本公司现予以更正。

## 一、更正事项的具体内容

**具体内容:**《山西新元太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资产抵押及股权质押的公告》

更正前:

- 二、股权质押概述
- (二)若用于融资,说明融资金额、是否存在结合其他资产抵押 或质押等情况

公司拟以自有资产评估价值为人民币 14,597,800.00 元的设备 向天佑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提供动产抵押担保,同时公司股东游成海将公司出资额为 200 万元 (万股)的股份出质给天佑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被担保债权数额本金为 14,597,800.00 元,质押期限

具体时间以租金支付为准,如主债务合同逾期,未清偿前质押期限顺延。

更正原因:由于游成海先生、范晋玲女士个人原因,其签定连带责任保证合同后未能及时告知公司,导致公司未能及时披露连带责任的相关事宜,现予以更正。

## 二、更正后的具体内容

更正后:

- 二、股权质押概述
- (二)若用于融资,说明融资金额、是否存在结合其他资产抵押 或质押等情况

公司拟以自有资产评估价值为人民币 14,597,800.00 元的设备 向天佑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提供动产抵押担保,同时公司股东游成海将公司出资额为 200 万元 (万股)的股份出质给天佑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被担保债权数额本金为 14,597,800.00 元,质押期限具体时间以租金支付为准,如主债务合同逾期,未清偿前质押期限顺延,且游成海和苏晋珍为此次主债务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 三、其他相关说明

除上述更正外,《山西新元太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资产抵押及股权质押的公告》的其他内容均未发生变化,更正后《山西新元太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资产抵押及股权质押的公告(更正后)》与本公告同时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司对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

歉意,敬请谅解。

特此公告。

山西新元太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4月19日